

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重点图书

建筑



六十年 1949-2009

遗产卷

《建筑创作》杂志社 编

天津大学出版社

建筑中国六十年

遗产卷

天津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筑中国六十年·遗产卷/《建筑创作》杂志社编。天津:天津大学出版社,2009.9

ISBN 978-7-5618-3194-6

I.建… II.建… III.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中国

IV.TU-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54666号

策划编辑 金磊 韩振平

责任编辑 郝永丽

版式设计 路伟 张墨贤

封面设计 胡珊瑚

出版发行 天津大学出版社

出版人 杨欢

地址 天津市卫津路92号天津大学内(邮编:300072)

电话 发行部:022-27403647

邮购部 022-27402742

网址 www.tiup.com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 185mm×250mm

印张 18

字数 440千

版次 2009年9月第1版

印次 2009年9月第1次

定价 66.00元

“建筑中国六十年”系列丛书编委会

指导单位：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

主编单位：BIAD传媒《建筑创作》杂志社

封面：“中国”为叶如棠手迹

顾问：叶如棠 单霁翔 宋春华 吴良镛 周干峙 马国馨 杨永生 韩冀 张锦秋 齐康
何镜堂 程泰宁 彭一刚 戴复东 钟华楠 张钦楠 郑时龄 王小东 张祖刚 窦以德
刘景樑 费麟 赵知敬 邹德依 罗德启 秦佑国 黄星元 曾昭奋 周畅 朱小地
修龙 丁建 张桦 伍江

主任：朱小地

副主任：张宇 和红星 崔愷 邵韦平 孟建民 庄惟敏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岩松 马清运 马震聪 孔宇航 尹冰 王辉 王志勇 王宝林 王建国 王陝生 王洪礼
王锦海 冯明才 布正伟 任力之 刘军 刘涓 刘毅 刘江峰 刘克诚 刘临安 刘晓钟
刘燕辉 孙一民 孙宗列 庄惟敏 朱镔 朱文一 汤桦 许世文 何蕊 吴志强 吴雪岭
宋源 张宁 张宇 张燕 张永和 张玉坤 张伶伶 张俊杰 李沉 李兴钢 李志辉
李秉奇 杨欢 杨瑛 沈迪 沈瑾 沈三陵 肖诚 邵韦平 陈柏 陈薇 单军
周恺 和红星 孟建民 林娜 金磊 胡越 赵敏 赵小钧 赵元超 倪阳 徐峰
徐行川 徐维平 桂学文 殷力欣 郭卫兵 钱方 崔彤 崔愷 崔卯昕 梅洪元 黄汉民
傅绍辉 景政治 曾坚 葛爱荣 董丹申 蒋伯宁 韩振平 路红 路伟 熊中元 薛明

主编：马国馨

副主编：张宇 和红星 孟建民

常务副主编：金磊 杨欢

全书策划：金磊 韩振平

《建筑中国六十年·遗产卷》

执行主编：殷力欣

执行编辑：路伟

美术编辑：路伟 张墨贤

图片提供：殷力欣 刘锦标 陈鹤 王欣斌 金研 李沉等

编务：刘佳 王晓蓉

序：建筑设计历甲子

今年是我们共和国的60华诞，干支轮回整整一个甲子。我们是这60年历程的亲历者，我们亲眼目睹，并亲身感受了这60年中国家所发生的天翻地覆的变化，中国从一个满目疮痍、百废待兴的落后穷国，建设成一个生机勃勃、繁荣富强的新兴大国。这里有一组简单的对比数据，或许可以简略地反映出这一巨大变革：

总人口：5.42亿（1949年），13.2亿（2007年）；

国内生产总值：1015亿元（1952年），300670亿元（2008年）；

人均GDP：119元（1952年），22674元（2008年）；

粮食总产量：1.1亿吨（1949年），5.28亿吨（2008年）；

固定资产投资额：43.6亿元（1952年），137239亿元（2007年）；

城镇化水平：10.64%（1949年），43.9%（2006年）；

城镇人口：0.576亿（1949年），5.77亿（2006年）；

高等学校在校生人数：11.7万（1949年），2005万（2007年，包括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

.....

这些数字充分说明了这60年是全国人民同甘共苦的60年，攻坚克难的60年，硕果累累的60年。利用60年大庆的契机，各行各业也都要回顾盘点一下自己行业、部门的奋斗史、发展史。在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的指导和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的大力支持下，《建筑创作》杂志社经过精心策划，和天津大学出版社通力合作，推出了“建筑中国六十年”系列丛书（以下简称“建筑60”）。这套丛书是以全新的视角对建筑行业、建筑文化诸领域的全面回顾和审视，具有其重要的时代意义、社会意义和历史意义。

严格说“建筑60”系列可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简称“国史”）研究的一个小小组成部分。尽管史学界对于国史、当代史、现代史的许多理论问题还有争论，但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史研究逐渐开展起来，并作为中国史研究的一个分支而日趋成熟。1990年成立了当代中国研究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学会，创办了《当代中国史研究》刊物。此后各省市、各部门相继成立了相关机构，相关的通史、专题史、地方志、年谱、汇编等陆续问世。其中有代表性的就是由胡乔木同志倡议、中共中央书记处批准、中宣部部署、中国社会科学院组织实施的“当代中国”大型丛书，从1983年启动，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在1999年完成了24大类152卷的鸿篇巨制，为国史研究提供了系统翔实的资料。又如北京市从1988年启动地方志的编写，最后完成35卷107册，全面深入地记述了北京自然与社会的历史和现状。但上述各丛书有关事件的叙述和史料的收集也多止于20世纪90年代。

与官方主编的大型丛书、志书相比,民间或个人的传记、年谱、回忆、汇编也随国史研究的开展不断问世。历史学家们认为历史应尝试从更多的角度、用更多样的方法来加以复原和阐释,历史应是众多合力作用的结果。官方修史比较看重把政治层面的因素看做推动历史发展的关键动力,或按照一定通史框架限定而决定取舍,但自下而上的民间视角,把一些过去人们比较容易忽略的民间的、普通底层的思想和记忆纳入研究范畴,扩展了反映的深度和广度,使历史的复原更为全面。生活在时间之中的人们有讲述历史的权利和能力,也能够对过去发生的事实表达自己的认知,“建筑60”就是这样一部由有责任心和使命感的建筑媒体自下而上策划的建筑设计行业的大型丛书,就行业来说恐怕也是空前的一次总结、回顾和传播活动。在编选过程中传来消息,在中宣部、新闻出版总署的组织下,经过充分论证,“建筑60”丛书选题已入选“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百种重点图书”选题,表明这一民间活动完全与主流活动合拍,这对丛书的主编、出版单位,都是极大的鼓励和支持。

法国著名作家维克多·雨果说:“人类没有任何一种思想不被建筑艺术写在石头上。”人类创造的建筑和城市是当之无愧的人类文明纪念碑。经过建筑行业全体员工60年的栉风沐雨,建筑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大量投资通过建筑业的转化,形成了促进国民经济长期发展的固定资产和现实生产力,并极大地改善了城市面貌,提高了人民居住水平。所以在“当代中国”丛书的24大类中,专门列出了基本建设和建筑两大类。北京地方志中也有城乡规划卷(4册)、建筑卷(1册)、市政卷(13册)。即便如此,对于为共和国发展作出巨大贡献的建筑业的宣传和表彰还很不够,社会上对这一行业的认识也有待提高。最近中央有关部门联合组织开展评选“100位为新中国成立作出突出贡献的英雄模范人物和100位新中国成立以来感动中国人物”活动,经组委会审定,推荐公布了300名候选人的事迹,但其中没有一名从事建筑业的先进人物,也没有从事建筑设计的先进人物,更没有从事建筑设计的代表人物,这不能不说是很大的遗憾。

至于建筑业中的建筑设计行业,是一个充满活力、推崇原创的创意产业,建筑设计的龙头和引领作用已越来越为人们所认识。据2006年统计,全国有工程勘察设计单位14 264个,企业全年营业收入3 714.42 亿元,从业人员112.07万人。由于建筑作品本身是技术与艺术的综合,是物质与精神的载体,是观念和价值的体现,建筑创作既要研究和表现技术、艺术、材料方面的综合性和普遍性,又要因时、因地、因势而表现出本身个性和特殊性,由于要表现和维护特定的价值观念和社会利益,也常常带有意识形态的色彩。如何表现长达60年跨度的这一跌宕起伏的行业,也是对丛书编者、策划者的极大挑战。我国各类史书,主要采取编年体、纪传体和本末体三大体裁,近代以

来又增加了章节体,这些体裁各有个性也有其局限性。如《北京志·城乡规划卷》中的建筑工程设计志则按建筑设计、建筑技术、建筑科研、建筑管理四章加以叙述,许多方面没有涉及。“建筑60”在策划过程中经过多次研讨,最后决定用事件卷、机构卷、作品卷、人物卷、评论卷、遗产卷、图书卷共七卷的内容来表现这一行业的60年历史。从内容上看,它已包含了这一行业的主要方面;从体裁体例上看,它综合了前述各种体裁形式的特点。它因事制宜,其中既有时序明晰的编年体,也有人物回忆口述的纪传体,更有跨越专题、综合表现的章节体,叙述来龙去脉的本末体。这样,既有纵向的发展,也有横向的沟通;既有专题上的深入,也有多方位的视角;既有创作者的坎坷道路,也有建筑师的精神档案。总之,多样化的形式都围绕着如何更有利于建筑设计这一行业的学术传播,更有利于社会对建筑和建筑师的了解,更有利于读者的广泛化和非专业化。梁启超先生在提出新史学时,强调要努力“使国民察知现代之生活与过去、未来之生活息息相关”,亦即我们研究的视线要下移,要广拓。丛书的编辑强调“不去寻找60年与建筑设计相关的最喜之事、最痛之事、最悲之事、最无端之事、最扑朔迷离之事,而要总结那些60年来最可引发思考之事,最可代表建筑界社会贡献及影响力的事件,并从中汲取今日方向”,希望社会上各行业更关注建筑,扶植建筑,爱护建筑,传播建筑,从而为我国的建筑设计行业在国内外争得更多的话语权。

史学和建筑学都是知识最密集的学科,因此在较短时间内编辑这样一套大型丛书的难度是可想而知的。记得在此前的一次策划研讨会上我曾半开玩笑地说,这套丛书中的任一个子课题都可以作为博士论文的极好题目。但由于年代的久远(至少已是两代人),因时代和形势的影响,许多档案和资料并未完整地保留下来;因许多重要当事人的故去,也失去了宝贵、鲜活的第一手口述史料或回忆。此前在许多史实上造成事实不清,以讹传讹,再加上本丛书的编写人员大都相对年轻,缺乏对60年当中一些重要时段的亲身感受,诸多困难不言而喻。但他们有年轻人的激情和干劲,最后在这个年轻团体的通力合作下,在各界的大力支持下,终于较好地完成这一工作。这里也需要提及当代建筑史学的一些先行者,像资深老编审杨永生先生,一直关心建筑史料、人物的钩沉,尤其自1979年《建筑师》创刊后即关注资料的积累,在1998年后又策划推出了“建筑百家丛书”,从言论、史料、回忆、评论、书信诸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又如以清华大学陈志华教授、天津大学邹德侖教授等人为代表的治中国现代、当代建筑史的史家(杨永生先生主编的《建筑史解码人》中列出了我国治中外建筑史的学者、教授共77人,但研究现代、当代建筑史的人不多),尤其是邹教授积二十余年的功力,完成了《中国现代建筑史》巨著,填补了国内有关现代建筑史的空白。此外中国艺术研究院近年也有《中国建筑艺术年鉴》出版。策划编辑“建筑60”这套丛书的《建筑创作》杂志社自1989年6月成立以来,即注意建筑历史和文化方面的文字和资料的积累,出版了建筑界人物和作品方面的系列书籍,如“新设计作品100丛书”、“设计文化丛书”、“建筑学人自选系列丛书”、

“BIAD设计作品丛书”、《中国青年建筑师188》、《创作者自画像》、《石阶上的舞者》等。从2005年起陆续推出了《中国建筑设计年度报告》，在2008年，为纪念我国改革开放三十年，又策划并组织了百余位建筑界人士撰文，出版了《1978~2008 中国建筑设计三十年》，积累了大量史料和文图，并对重要事件、作品、人物进行了一定深度的梳理和盘点，为“建筑60”丛书的出版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盛世修史。历史关系到民族之生存、治国之需要，以至明辨是非，惩恶扬善；历史又是精神的宝库、智慧的源泉。但历史认识本身又具有时代性、间接性、相对性，人们依靠自己的经历理解历史，对历史有选择地吸收，所以列宁说：“认识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没有止境的接近。”在60年中，我们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在前进道路上也充满了曲折、反复和挫折，我们正是在不断总结经验的道路上前进的。孔子说：“六十而耳顺。”历史的回顾也不应回避我们的失误，忽视取得的教训。记得1989年国务院经济技术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在总结新中国前30年发展的历史教训时，提出了三点：频繁的政治运动延误了我国的发展进程；经济建设急于求成，反而欲速则不达；人口迅速膨胀成为经济发展的负担。近30年从城市和建筑的发展看，也不断受到权力和利益的干预和干扰，党和国家也在不断加以警示，如针对价值观和发展观上的问题提出科学发展观；针对浮躁心态、急功近利强调全面、协调、可持续；针对表面文章、“政绩工程”提出要关注民生；针对铺张浪费、奢华排场提出要勤俭节约、精打细算；针对崇洋逐外，唯“新”唯“奇”提出要弘扬先进文化，注重地方特色和历史文化。总之，要结合国情，务实求真，这些对建筑设计行业同样具有指导意义。在未来的岁月里，尽管还会有新的问题，会遇到新的矛盾，但“以史为鉴”，通过对60年的回顾，我们的城市和建筑在科学、理性、求实的道路上定能更健康地发展和壮大。

严格说，对这样一套表现60年建筑行业的大型丛书而言，我并不是作序的适宜人选，因为自参加工作至今我才经历了44年，只了解一些事物的表面和局部，所以此文只能说是就“丛书”的出版发表自己的一点感想罢了。

马国馨

中国工程院院士

中国建筑学会副理事长

全国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大师

2009年7月

目录

序:建筑设计历甲子

马国馨

1949年以来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概说

殷力欣 路 伟 009

启动20世纪遗产的抢救性保护

单霁翔 043

建筑文化遗产文论选

057

关于中央人民政府行政中心区位置的建议

梁思成 陈占祥 058

中国的建筑艺术

刘敦桢 079

天道、地道、人道与建筑的关系

龙庆忠 081

《中国建筑史学史》(提纲)

陈明达 086

中国建筑史扩大研究课题意见的商榷

单士元 090

谈独乐寺观音阁建筑的抗震性能问题

罗哲文 096

《中国古代城市规划、建筑群布局及建筑设计方法研究》后记

傅熹年 099

中国民居学术研究20年回顾与展望

单德启 赵之枫 105

关于风水理论的探索与研究

冯建逵 王其亨 110

进入21世纪的近代建筑史研究

张复合 119

中国1949年以来关于保护文物建筑的法规回顾

吕 舟 129

中国建筑遗产的守望者

141

1949年以来优秀建筑作品举要

151

附录

247

附录一:关于文化遗产的重要文献选编

247

附录二:1949年以来建筑文化遗产大事记

276

编前编后:希望是“建筑中国60年”的全记录

金 磊 282

1949年以来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概说

1949年以来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概说

殷力欣 路伟

引言

建筑物作为工程与艺术的结晶,真实记录着其建造时代的科技水平、社会生活需求和审美趣味,而后,它是一个稳定中有变化的物质性载体,不断融入社会变迁的历史信息,倾注着使用者与观赏者或褒或贬的情感,在历史长河中或垂不朽,或被淘汰。一般说来,能够在时间的长河中历久不衰者必是那些应当彪炳青史的经典之作,但事实上,众多被无情淘汰者中,也往往夹杂着为数不菲的足以象征人类的智慧与力量的伟大作品。

距今2215年前,即公元前206年,项羽在推翻秦朝统治的同时,纵火焚毁了当时世界上最宏伟壮丽的建筑群——阿房宫,大火三月不熄。约与此同时,在世界的另一端,古罗马军团也正在无情地摧毁迦太基城。而在这两个著名的历史事件的之前之后,因人为或自然的突发事件而遭灭顶之灾的建筑杰作多到难以计数:古巴比伦空中花园、古埃及亚历山大港灯塔、古希腊雅典城、古罗马庞贝古城,中国夏代都城、殷代都城、汉唐长安、北魏洛阳永宁寺塔、北宋汴京、清圆明园……直到近50年来,我国仍有大量历史建筑毁于十年“文革”,类似事件在当今经济建设大潮中也还未能彻底杜绝;而在国外,则发生了阿富汗塔利班集团炸毁巴米扬石窟东西大佛、“9·11”纽约世贸大厦被撞毁等野蛮事件。

似乎人类自有文明以来,与创造文明相形相伴的,是毁灭文明。也正是在创造文明与毁灭文明的相形相伴、周而复始中,人类逐渐认识到:保护文明与创造文明是同等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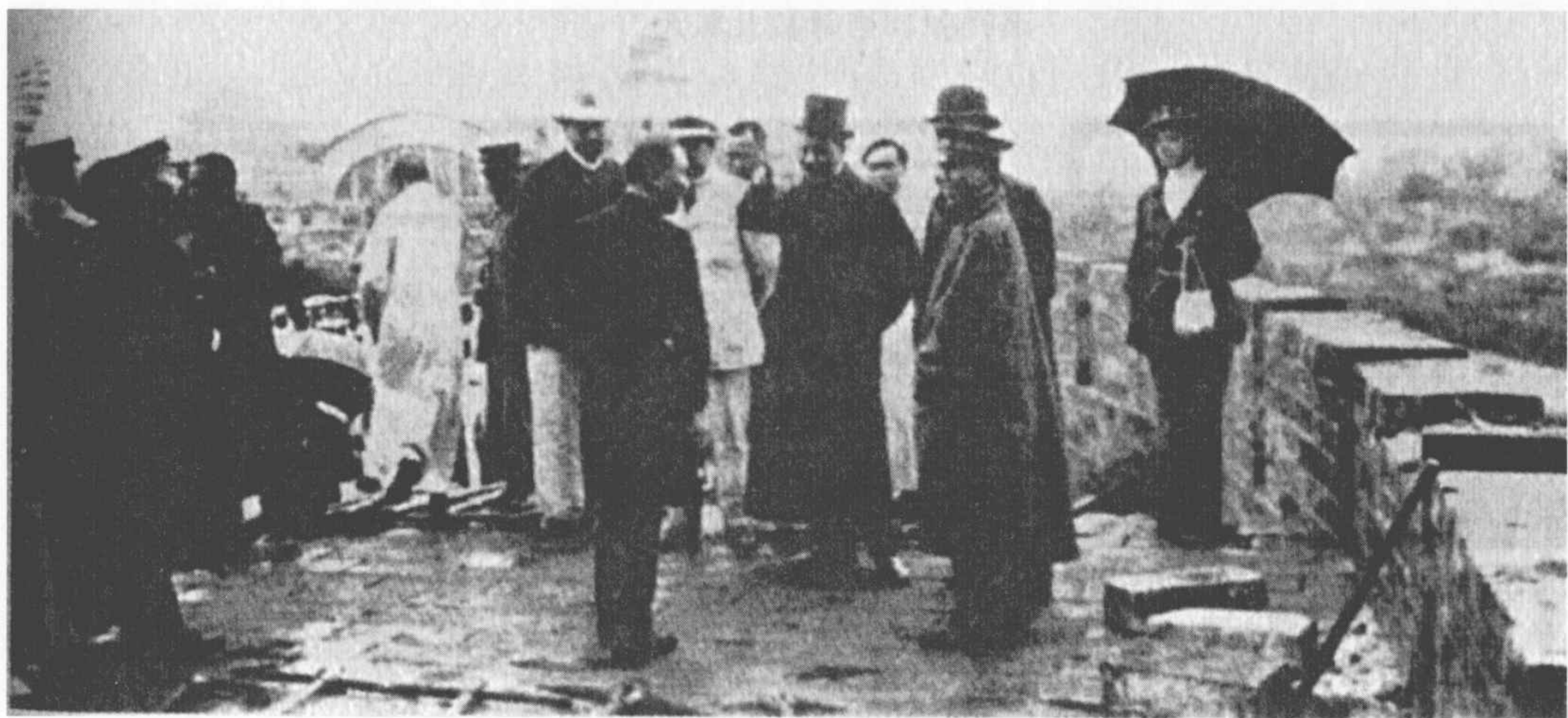
在西方,标志着现代文明之曙光的意大利文艺复兴起始于对古希腊、古罗马的重新认识,这其中包括布鲁奈列斯奇等人对古代建筑文化遗产的研究。之后,随着近代考古学的诞生,保护古迹,从文化遗产中获取创新的灵感,已然成为多数人的共识。应当承认,率先明确保护文明成果的理念始于西方。

中国在保护文化遗产方面的起步晚于西方。1860年的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事件,首次引起了全国民众对重要建筑遗产的关注,之后,中外有识之士开始自觉地保护已知的建筑遗产,搜寻未被发现的建筑经典,并逐步意识到:中国古代建筑是世界建筑史上自成体系的建筑学流派,其所蕴涵的文化内涵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它是世界文明进化史重要的组成部分,对文明的未来具有着不可替代的借鉴和启示作用。这表现为三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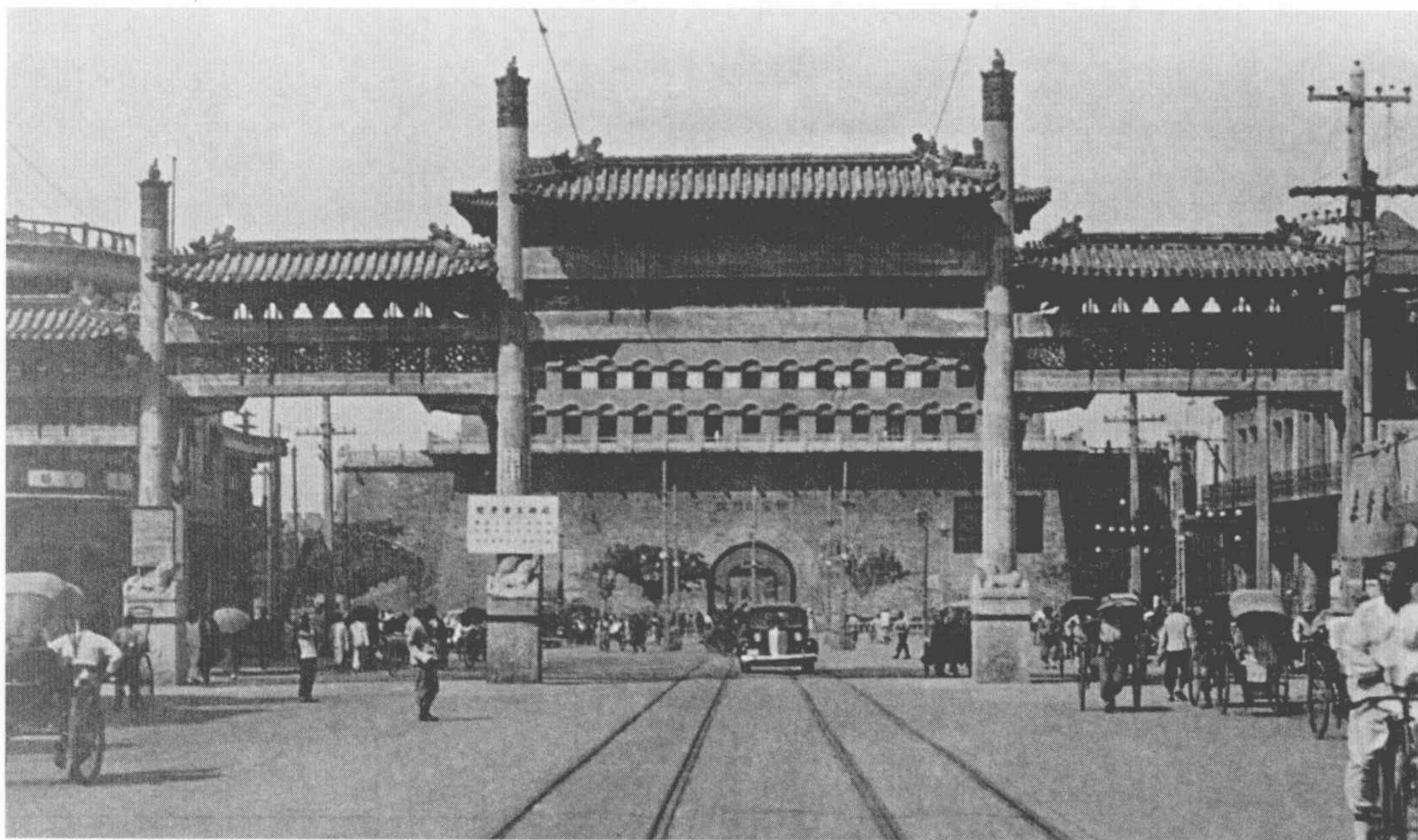
以20世纪初的北京城改造为典型事例,朱启钤等部分城市建设的决策者开始注重在新的城市建设中对历史建筑加以保护与合理利用。此即在社会革新中注重固有建筑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图1-1、图1-2、图1-3)



1-1 正阳门箭楼与城楼 (20世纪20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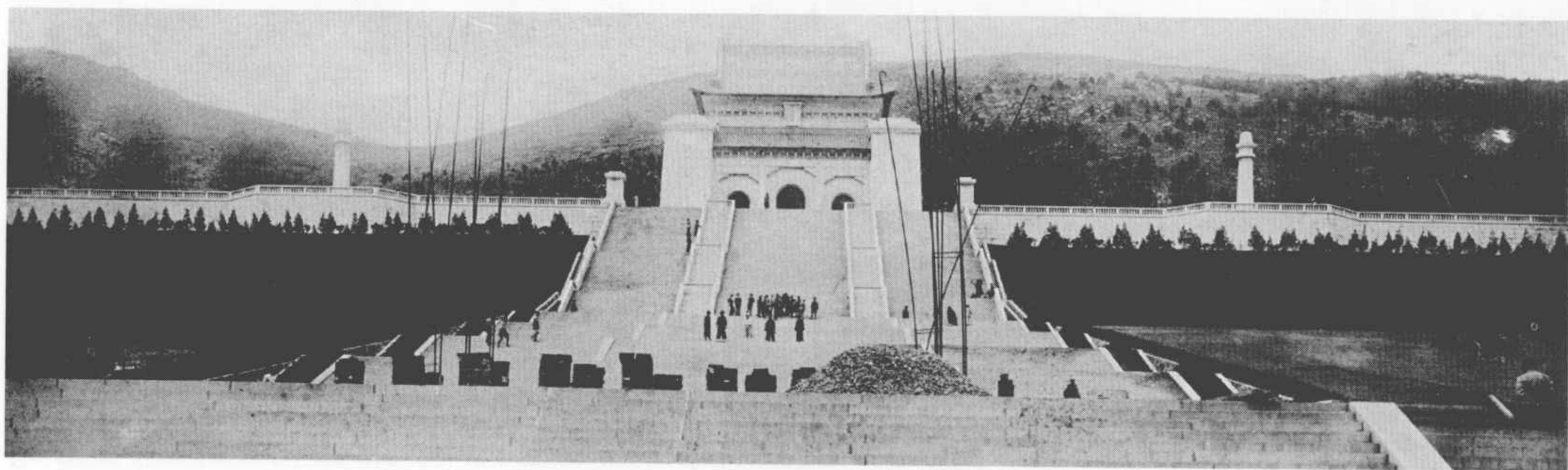


1-2 1915年朱启钤等出席北京正阳门改建工程开工典礼



1-3 正阳门五牌楼改造后面貌

以吕彦直设计南京中山陵与广州中山纪念堂为范例,部分建筑师(包括杨廷宝、童寓、李惠伯等本土建筑师和墨菲等在华开业的外国建筑师)开始在新的建筑设计中探索民族建筑样式的继承与发展。此即在新形势下认识到传统文化实为一个民族生存的根基,故在全新的建筑设计中着眼于传统文化元素的保存与民族文化精神之彰显。(图2)



2 20世纪20年代建造的南京中山陵

朱启铃等创建专门研究中国古代建筑的中国营造学社,标志着建筑学科的一个重要分支学科——中国建筑历史学科正式成立。此后,形成了以梁思成、刘敦桢为学科奠基人的学术团队(主要成员包括林徽因、刘致平、陈明达、莫宗江、姚承祖、龙庆忠、单士元、陈从周等),在1930—1948年间系统考察、整理了古代建筑遗存和经典文献。此即在学术层面上将中国建筑文化遗产视为中华文明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试图以考察与研究推动建筑文化遗产的保护,并在此基础上重新确立自成一家的中国建筑体系。(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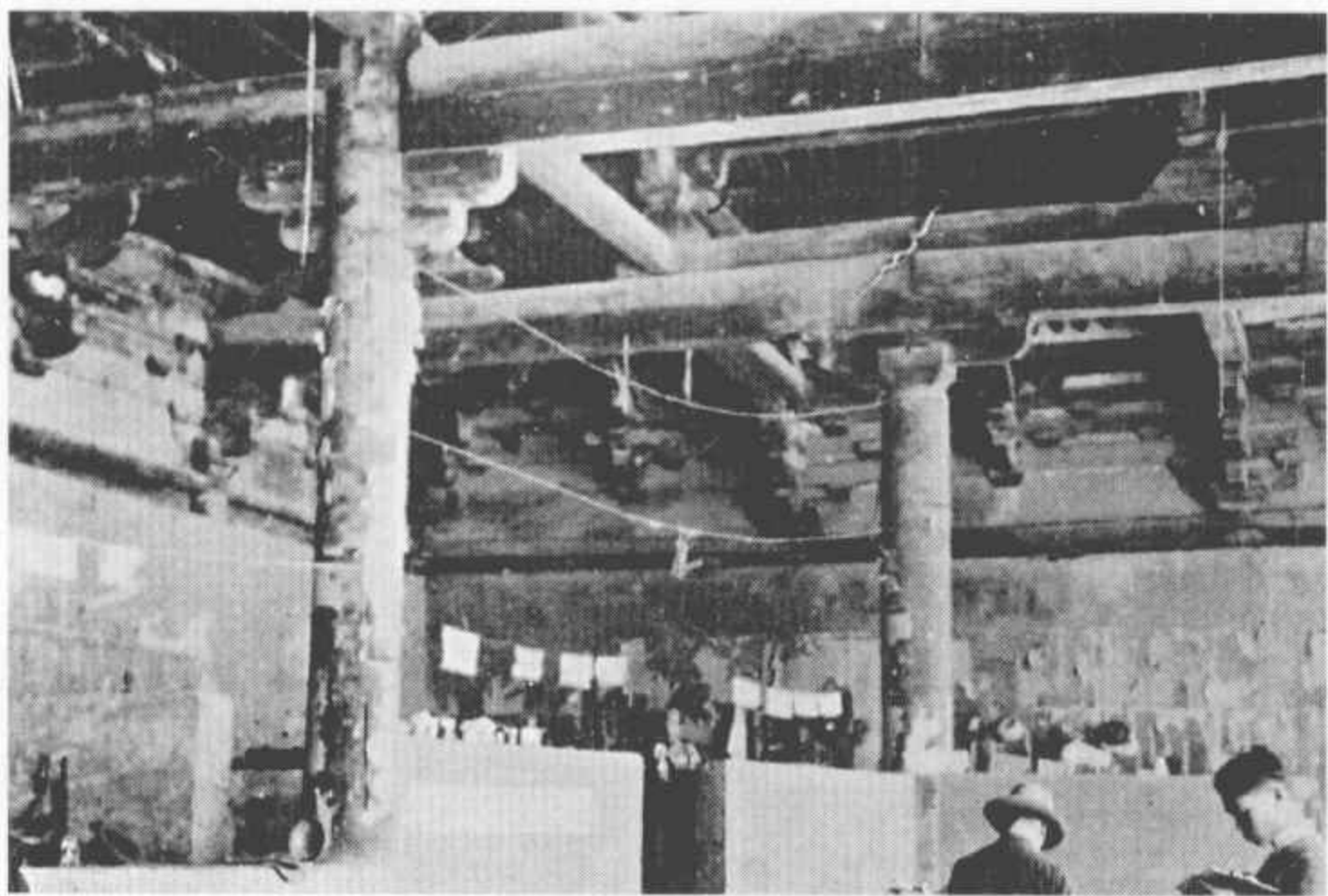
纵观1840—1949年的中国建筑在近现代的进程:

一方面,由于西风东渐,固有建筑文化在实用功能、美学意义等方面的存在价值受到相当一部分人的质疑,另一方面,由于西方学术思想的引进,传统建筑不再被视为“雕虫小技”而为知识阶层所轻视,而是以科学方法对其重新审视,使之成为认识中华文明的重要途径;

一方面,因经济建设和战乱,大量的古代建筑遗存被毁,如英法联军焚毁的圆明园,抗日战争期间被日军摧毁的河北易县开元寺(辽代建筑)、阜平县普佑寺(明代建筑)、长沙天心阁、安平县圣姑庙(典型的高台建筑)、正定阳和楼等,迄今难以计数。另一方面,在中国营造学社等的努力下,雅安高颐阙(汉代建筑)、赵县安济桥(隋代建筑)、五台山佛光寺(唐代建筑)、蓟县独乐寺(辽代建筑)、正定隆兴寺(宋代建筑)、太原晋祠(宋代建筑)等一大批建筑瑰宝被重新发现,而古代建筑典籍《营造法式》也在沉默了1000年之后重新成为中国建筑学的理论基石。(图4-1、图4-2)

此外,这一时期新的建筑物,如南京中山陵、广州中山纪念堂、北京燕京大学建筑群、上海外滩建筑群、天津解放北路建筑群等,以其不同风格的建筑实践在日后被承认为清末与民国时期建筑经典而列入文化遗产行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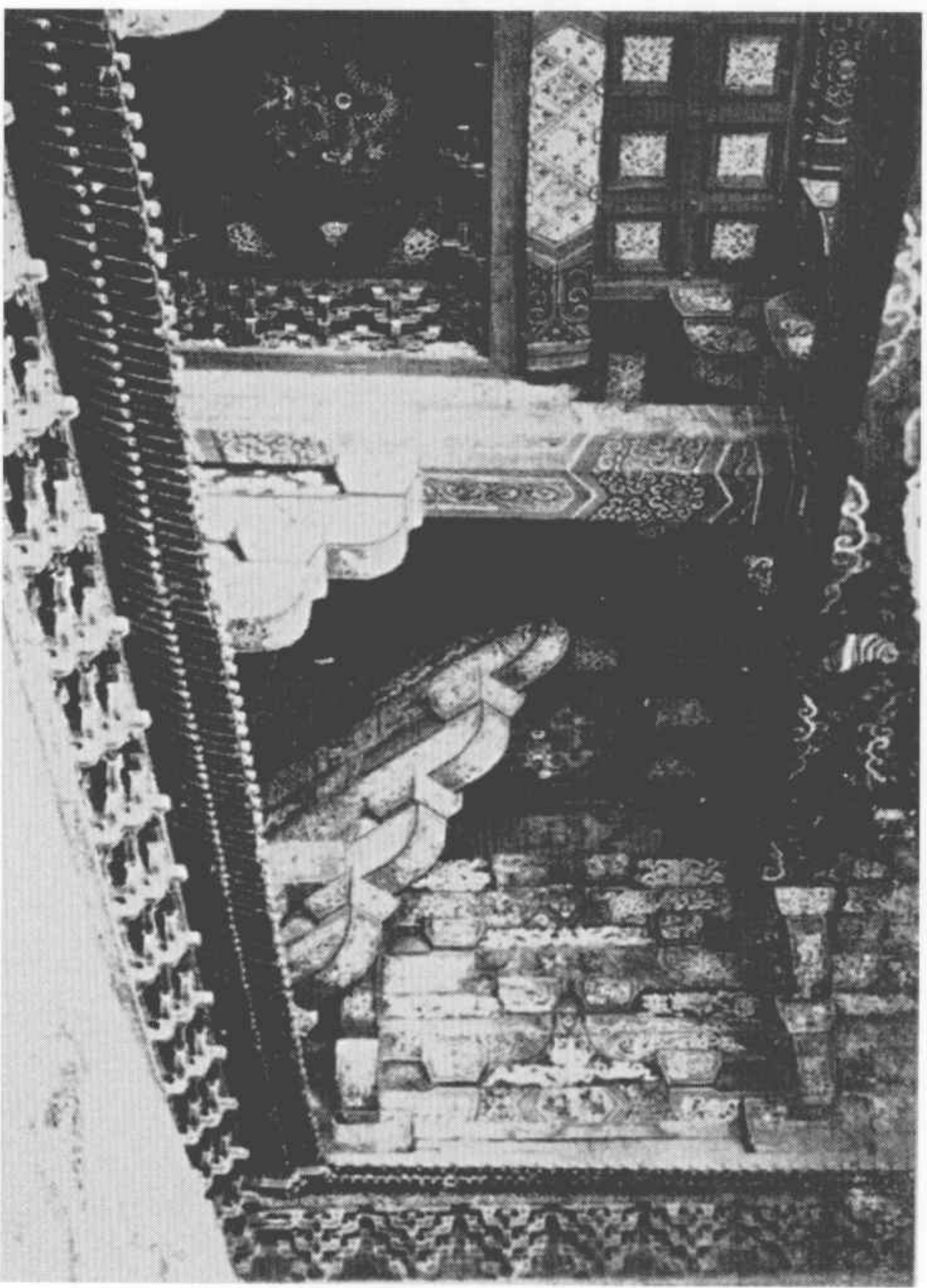
1949年之后的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正是在这一时期(1840—1949年)得失参半的基础上进行的,这60年是一个历经波折而有所发现、有所收获的过程。



3 20世纪30年代中国营造学社的田野考察工作



4-1 抗战中被毁的易县开元寺药师殿外观



4-2 抗战中被毁的易县开元寺药师殿内景

1.1949—1966年：此时期建筑文化遗产事业主要是前期中国营造学社工作的持续。此期由国家文物局主持了大规模的古建筑遗存考察，有南禅寺、永乐宫等重要发现，也有榆次永寿寺雨花宫等被毁的教训。

2.1966—1979年：此时期历经了中国有史以来极为罕见的劫难。也正因劫难空前，永乐宫整体搬迁的成功就愈加显示出其难能可贵。

3.1979—2009年：此时期可称为改革开放的三十年，表现在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上的成果，首先是认识上的提升——将以往的“文物工作”转化为“文化遗产”。也正是基于这个概念的转化，此时期将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由“以近代为下限”，而转变为“无时间下限”。因此，1949年以来的当代建筑精品，如建国初期的北京“十大建筑”、近期的2008年奥运建筑等，已经在公众心目中成为新时代的建筑文化遗产。

鉴于这60年建筑文化遗产工作的基本内容，本卷分为两个组成部分：

1949年以来对已经被认可的建筑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研究；

1949年以来有望列入文化遗产行列的新建筑。

现分述如下。

一、1949年以来建筑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研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于1949年10月1日。新政府创立前后，涉及建筑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研究工作，有如下举措。

1.在战争尚未结束之际，中国人民解放军有关部门即要求各部队在战争状态下尽可能地保护 人民的生命财产，包括重要的文物古迹。

这方面的突出事例是，1948年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北京前夕，华北人民政府文物处邀请清华大学建筑系教授梁思成编写“全国重要文物简目”，并于1949年3月印发至各部队。这份“简目”包含了全国22个省市的464项建筑遗存，为战争状态中历史文化名城及重要文物单位的完整保护发挥了积极作用。将此“简目”与梁思成于1944年编写

的“战区文物保存委员会文物目录”中所列400个项目相比较,前者比后者多罗列了60余处重要遗存,也可知在战争状态下,中国学术界还是将这项工作坚持下来,并不断有新的进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后,即在文化部设立文物管理局(曾有一时期改称为“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统筹管理全国文物保护工作。

文化部文物局初期工作的主要成果如下。

(1) 文化部文物局在局长郑振铎主持下,聘请裴文中、陈明达、张珩等专家学者,制定了《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1961年颁布实施),首次将历史建筑的保护纳入法制体系,也为1982年正式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02年修订,2007年第二次修订)奠定了基础。(图5)

(2) 1961年3月4日,国务院公布了“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这份名单中的古代建筑部



5 文物局文物处在北海团城合影(1953年郑振铎副部长与张珩、陈明达、谢元璐等专家)

分的名目,主要依据中国营造学社的历年考察成果遴选,迄今仍为我国最重要的文化遗产。

上述两项工作的核心内容是:以“历史、艺术和科学”这三大价值作为衡量文物的基本准则;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方面,实行尽量保存原状,必要的修缮应“修旧如旧”的工作原则。

3.在文化部文物局统一领导下,以文物局所属古代建筑修整所、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为主要力量,各地方文物部门积极配合,持续进行文物普查工作。

1949年以来的60年,迄今所公布的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总数已达2 351处。与1949年之前中国

营造学社的考察相比,过去主要以古建筑与石窟为主,如今则分为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及石刻、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等五大类。这个分类的变化,特别是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的加入,表现出中国社会在不同时代对文物、文化遗产不同的认识和这一事业的发展变化。

除文物保护单位外,近年来,国家分四批公布北京、南京、西安、杭州、承德、昆明、拉萨、大同、天津、上海、正定等114座城市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又于2008年4月颁布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更突出的是,自20世纪80年代起,我国相关部门和机构积极参与、配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开展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至2009年为止,中国已有31处历史建筑遗存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其中27处为世界文化遗产,4处为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遗产)。

4. 教学、科研机构的设置和发展。

1949年之后,原中国营造学社的研究人员及资料分散于清华大学建筑系(今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文物局古建筑修整所(今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南京工学院建筑系(今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国家文物局、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历史与理论研究室(今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研究所)、天津大学建筑系(今天津大学建筑学院)、重庆建工学院等机构,并在上述机构持续开展建筑历史教学与科研。同济大学、华南工学院(今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西安冶金建筑学院(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北京建工学院等高校的建筑系也设置了建筑史课程。60年来,先后有梁思成、刘敦桢、童寯、龙庆忠、刘致平、陈明达、莫宗江、卢绳、贺业钜、陈从周、单士元、汪坦、王璞子、傅熹年、郭湖生、潘谷西、刘叙杰、郭黛姮、徐伯安、阮仪三、路秉杰、王其亨、王贵祥、吴庆洲、邹德侗等几代学者成为建筑历史学界的中坚力量,取得了相当大的研究进展,使建筑历史学科建设日趋全面、深入。(图6)

上述四项举措,保证了这一事业的正常运行,也为受到挫折后的复苏提供了可能。

60年来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事业遇到了如下挫折:



6 1957年中国建筑座谈会合影

1. 建国初期,政治思潮呈“厚今薄古”态势,要求文物保护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让路,致使大量古建

筑被毁,较著名的有山西榆次永寿寺雨花宫(北宋建筑,建于1008年,毁于20世纪50年代)、大同下华严寺海会殿(辽代建筑,毁于20世纪50年代)、天津宝坻广济寺三大士殿(辽代建筑,建于1025年,毁于20世纪50年代)、邢台塔院寺等。(图7、图8)

2.十年“文革”(1966—1976年)期间,对传统文化的否定达到空前高度,历史建筑的损毁也达到了空前,各地历史建筑遗存几乎100%地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损伤,各地古城墙已所剩无几,文庙等消亡过半,佛寺、宗祠、私家园林等被毁不计其数……此期间因周恩来总理的斡旋,北京故宫、曲阜孔庙、南京中山陵、甘肃敦煌石窟、大同云冈石窟、拉萨布达拉宫等享有世界声誉的文化遗产受到特别保护,堪称是劫难中的奇迹。

3.1957—1976年,由于知识分子政策上的失误,建筑历史学科的奠基人梁思成、刘敦桢,考古学界曾昭燏、陈梦家,建筑师陈占祥等先后受到不公正待遇,特别是“文革”期间,各教学、科研机构(如清华大学建筑系、文化部文物研究所等)等单位人员下放、资料散失,工作陷于停顿状态,对事业的发展,乃至专业人才的培养与学术思想的传承,都造成了不可估量的损失。(图9、图10)

4.“文革”结束至今,由于对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义的认识水平滞后,各地在经济建设大潮中仍时有破坏古物事件发生。对“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的保护起步较晚,致使长沙中山纪念堂、哈尔滨圣尼古拉教堂、济南火车站、北京华侨大厦等大批近现代优秀建筑短命夭折。

也正是经历了如此多的曲折,目前建筑界才形成比较成熟的认识:必须尊重历史,在自己的文化土壤中谋求发展。为此,近期有国家文物局局长单霁翔先生提出:必须完成“功能城市”向“文化城市”的观念性转变。

200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之际,回顾过去,中国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在两个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阶段性成果。

(一) 古代建筑、近现代建筑遗产的发现、保护与修缮工程

1949年以前,中国营造学社发现汉代仿木结构之石阙、崖墓,唐代木构建筑实例五台山佛光寺,辽代木构建筑实例蓟县独乐寺等,改



7 建国初被毁的天津宝坻三大士殿



8 建国初被毁的山西榆次雨花宫



9 “文革”爆发后,国家文物局下放“五七干校”,工作陷于停顿